# 2024年高校思政课改革创新项目申报指南

## 一、建设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政课建设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考察中国人民大学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意见》和教育部等十部门《关于印发〈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有关精神，增强思政课教师队伍综合素质，推动新时代高校思政课高质量发展，更好发挥立德树人关键课程作用。

## 二、建设内容

2024年度思政课改革创新类项目主要有4类，分别为思政课重大课题研究项目、“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教学研究项目、高校思政课教学研究项目和高校思政课教学中青年教师发展支持项目。

1.**思政课重大课题研究项目**。聚焦高校思政课高质量发展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融入思政课改革创新、新时代伟大变革历史性成就融入思政课的教学资源开发、教育强国视域下高校思政课改革创新、思政课针对性和吸引力提升、思政课话语体系与新时代青少年话语模式融合、全社会参与“大思政课”建设机制、“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模式和成效评估、新时代高校思政课教师评价改革及退出机制改革、高校思政课教师后备人才培养策略、思政课教师网络育人能力提升、高校思政课数字化建设重难点问题及解决策略、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重点问题研究等主题，结合安徽实际，形成一批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实践价值的研究成果。申报者需有正高职称，且为专职思政课教师，实际从事思政课教学、研究工作，并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项目实施。

重大课题研究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结项条件至少须达到以下条件中的2项：撰写与选题正相关的不少于15万字的著作1部，在CSSCI期刊（含扩展板）发表相关研究论文1篇，在三类学术期刊发表相关研究论文3篇，撰写专题咨政报告1篇并获得市厅级以上领导批示或被省级教育主管部门采纳。

**2.“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教学研究项目。**围绕国家统编课程教材导论和各章内容，深入研究课程基础理论、教学重难点、教学实施等，分章节撰写专题讲义，教学重点难点解析，制作配套教学课件资源。要求每章专题讲义不少于2万字、每章课件不少于60页，各项成果可直接应用于一线教学。项目牵头人须为省思政课教指委“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分教指委成员或全省重点马院具有副高以上职称人员，教学研究工作经验丰富，能够在校内外组织不少于5人的工作团队，确保讲义、重点难点解析及课件具有较高质量。

**3.高校思政课教学研究项目、高校思政课中青年教师发展支持项目**不设具体课题指南，申报者须针对高校思政课教学重点难点、教学方法改革创新、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教学中的理论与实践问题以及大中小学思政课教学一体化、思政课实践教学等进行深入研究。可在符合课题立项范围前提下，结合实际自拟题目。

结项要求须达到以下条件中的2项：在CSSCI期刊（含扩展板）发表相关研究论文1篇，在三类学术期刊发表相关研究论文2篇，编纂与项目选题正相关的不少于15万字的专著或教学案例1部，撰写专题咨政报告1篇并获得市厅级以上领导批示或被省级教育主管部门采纳，研究成果获得省级及以上媒体专题报道（其中纸质媒体不少于1000字），团队教师或指导学生参加省级及以上教学大赛获得二等奖以上奖项1项。

## 三、申报要求

**每个小类每校限报1项。全省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所在高校每个小类可申报2项。**

申报者须为专职思政课教师（专职思政课教师身份以2023年底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信息库”为准）。每个申请者限报1个项目。课题组成员必须征得成员本人同意。已获得往年高校思想政治能力提升计划项目资助的负责人，不得以同一选题或者类似选题申报本项目；项目到期未按要求申请结项，或者申请结项不合格的，本次不得申报。

## 四、项目管理

1.严格项目建设考核与管理。项目日常管理和结项由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思政处负责。项目若未能按期、按质量完成建设目标，将予以撤项并追回支持经费。

2.省教育厅对每个项目给予若干的工作经费支持，一次性拨付，用于项目实施推进、完善优化和成果转化推广等。项目所在高校可结合实际，给予一定的政策、经费配套支持。